繁體版 | English 站内搜索: 本站点检索 Q 搜索 高级



维护市场公开、公平、公正 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

首页 HOME 政务

信息公开 政策法规 新闻发布信息披露 统计数据 人事招聘

服务

办事指南在线申报监管对象 业务资格人员资格投资者保护 互动

公众留言 信访专栏 举报专栏 在线访谈 征求意见 廉政评议

您的位置: 首页 > 新闻发布 > 证监会要闻

证监会部署2017年专项执法行动

中国证监会 www.csrc.gov.cn 时间: 2017-03-17 来源: 证监会

为进一步深化依法、全面、从严监管,按照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,近日,证监会对2017年度专项执法行动进行了总体部署。这是证监会从市场改革稳定发展的全局出发,有效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,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坚决治理市场乱象,坚决打击违法行为的一项整体工作安排,也是稽查部门坚持以常态化执法为基础,以专项行动为抓手,严厉打击市场各类违法犯罪,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重要工作举措。

过去一年,针对市场违法违规多发高发,市场危害加深加重的严峻态势,证监会稽查部门积极探索,实现了从个案查处向类案遏制、从单兵作战向协同执法的转变,先后组织了审计评估机构未能勤勉尽责、IP0欺诈发行及违规披露、操纵市场、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等多次专项执法行动,查处了一批市场影响大、违法情节严重的案件。专项执法行动专门针对严重挑战法律底线、严重侵蚀市场运行基础、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,通过集中调配力量,统筹协调指挥,及时释放执法信号、持续传导监管压力,取得了明显的执法效果,受到市场普遍认同。

2017年专项执法行动将在继续严厉打击虚假陈述、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等传统违法违规行为的同时,全面筛查可能产生系统性风险、影响市场稳定、干扰改革发展的各类违法案件。一是事关市场风险防范的案件。包括借助结构化资管产品、利用多种融资渠道包括场外配资、使用大批账户,多点联动,严重影响市场稳定运行的恶意操纵行为,债券市场和私募基金资管业务中具有风险外溢性的违法违规行为,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、转让证券的行为等。二是市场和舆论关注的重点、热点案件。包括在重组、举牌过程中不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、刻意隐瞒一致行动人、利用杠杆资金违法交易的行为;公司股权转让及减持过程中编题材、讲故事,实施信息操纵的行为;非法从事证券投资咨询活动、编造传播虚假信息等股市"黑嘴"以及中介机构丧失执业操守的行为。三是影响市场改革发展的案件。包括在多层次市场建设、发行融资和并购重组制度改革、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创新以及市场对外开放过程中违规经营、规避监管、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行为。四是其他重大欺诈案件。包括公司在发行上市、再融资、并购重组、信息披露等环节进行财务造假、违规披露的行为,多次从事操纵市场、内幕交易或持续炒作题材非法牟利等惯犯、累犯行为。

2017年专项执法行动将统一部署,持续推进,严查快办,形成威慑。在总结执法经验的基础上,证监会稽查部门将重点强化以下工作:一是拓宽违法线索发现途径。在常规监控的基础上,针对市场热点定向发现线索;有效利用各种信息系统筛查、分析可疑数据;继续鼓励市场人士提供重大违法线索。二是强化调查组织工作模式。通过交叉办案、联合办案和重点督办,形成集团作战、密切协同的执法格局。三是优化执法协作工作机制。强化与其他金融监管机关、工商税务、公安司法机关的执法协作,发挥监管合力。四是发挥执法宣传警示功能。通过经常化的执法信息通报,在立案、处罚等各个环节及时公开相关重大案件的进展,及时传导监管执法信号,强化市场正面导向。

下一步,证监会将根据2017年专项执法行动的工作进展,分批次通报有关案件的情况。稽查部门将切实加大案件查办力度,专门部署、专门组织、专门督导,确保案件查处的实际效果。相关主体涉嫌行政违法的,及时从严作出行政处罚;涉嫌刑事犯罪的,坚决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关于我们 | 联系我们 | 法律声明

版权所有: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京ICP备 05035542号